

<<新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解释全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新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解释全书>>

13位ISBN编号：9787509315491

10位ISBN编号：7509315492

出版时间：2010-1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中国法制出版社 编

页数：174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本版收录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司法解释、司法解释性文件总计1472件。所收文件均现行有效，截止于2009年12月。

本版改进了编排体例，将内容涵盖多个诉讼领域的司法解释单独作为“综合”类置于篇首，其他文件分为民事、民事诉讼、刑事、刑事诉讼、行政诉讼、国家赔偿六类，各大类下再分为若干子类。

本版增加常用司法解释索引、2007—2009年新增司法解释索引，总目录延续双层页码检索功能。正文增加有关司法解释条文效力、删改情况及关联解释的注释。书末附有未予收录的司法解释名称索引和废止的司法解释目录。

书籍目录

常用司法解释索引2007--2009年新增司法解释索引一、综合二、民事 (一)综合 (二)婚姻 (三)继承 (四)抚养收养扶养 (五)房地产 (六)名誉权 (七)劳动争议 (八)侵权责任 (九)知识产权 (十)合同 (十一)金融 (十二)破产改制 (十三)公司证券期货 (十四)担保 (十五)涉外经济 (十六)海事海商 (十七)诉讼时效三、民事诉讼 (一)综合 (二)起诉和受理 (三)管辖 (四)诉讼参加人 (五)证据 (六)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 (七)期间送达 (八)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九)诉讼费用 (十)第一审程序 (十一)第二审程序 (十二)特别程序 (十三)审判监督程序 (十四)督促程序 (十五)公示催告程序 (十六)企业破产还债程序 (十七)执行程序 (十八)涉外民事诉讼程序 (十九)海事诉讼特别程序 (二十)仲裁四、刑事 (一)刑法适用范围 (二)犯罪 (三)刑罚 (四)刑罚的具体运用 (五)赃款赃物处理 (六)危害国家安全罪 (七)危害公共安全罪 (八)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九)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十)侵犯财产罪 (十一)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五、刑事诉讼六、行政诉讼七、国家赔偿附录一：未予收录的司法解释名称索引附录二：废止的司法解释目录

章节摘录

- (一) 关于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问题
1. 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自出生时开始。出生的时间以户籍证明为准；没有户籍证明的，以医院出具的出生证明为准。没有医院证明的，参照其他有关证明认定。
 2. 16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的公民，能够以自己的劳动取得收入，并能维持当地群众一般生活水平的，可以认定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3. 10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进行的民事活动是否与其年龄、智力状况相适应，可以从行为与本人生活相关联的程度、本人的智力能否理解其行为，并预见相应的行为后果，以及行为标的数额等方面认定。
 4. 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进行的民事活动，是否与其精神健康状况相适应，可以从行为与本人生活相关联的程度、本人的精神状态能否理解其行为，并预见相应的行为后果，以及行为标的数额等方面认定。
 5. 精神病人（包括痴呆症人）如果没有判断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不知其行为后果的，可以认定为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人；对于比较复杂的事物或者比较重大的行为缺乏判断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并且不能预见其行为后果的，可以认定为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人。
 6.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接受奖励、赠与、报酬，他人不得以行为人无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为由，主张以上行为无效。
 7. 当事人是否患有精神病，人民法院应当根据司法精神病学鉴定或者参照医院的诊断、鉴定确认。在不具备诊断、鉴定条件的情况下，也可以参照群众公认的当事人的精神状态认定，但应以利害关系人没有异议为限。

编辑推荐

《新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解释全书(2010年版)》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